

河南铭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关于收到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
定向发行受理通知书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河南铭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1年2月26日收到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全国股转公司”）出具的《受理通知书》（编号为：DF20210226013），全国股转公司对公司报送的股票定向发行申请文件进行审查，决定予以受理。前述事项尚需经全国股转公司履行相关程序。公司将根据后续审核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，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，并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河南铭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21年2月26日